

# 海南省档案职称答复汇总

## 一、省档案局接收的报送单位范围

根据属地管理原则，省档案局只接收省属事业单位、省属国企（海南省国资委管理的公司）报送的参评材料。

各央企本部人事部门均有职称评审职责，中央驻琼单位优先在本部（集团公司总部）进行评审，对于无法在本部进行评审的，按照属地原则，联系单位所在地市县档案局进行评审；若想在省档案局进行评审的，需出具二级及以上单位的委托评审函委托省档案局代为评审。

其他单位及企业请联系当地档案局。

## 二、如何报送参评材料

报送材料及要求在通知中均有说明，中、初级职称参评人员请仔细阅读省档案局通知或属地市、县档案局通知，高级职称参评人员请仔细阅读附件 1 国家局通知。

## 三、软件使用

由于往年评审人员需要打印大量佐证材料并胶装，本次申报（高、中、初级）全部采用电子化形式，附件 3 申报软件二维码中有软件使用说明，申报人下载申报端，单位以及委托单位需要下载单位端进行审核并导出相关材料。注意：申报软件为单机软件，生成上报数据包后并不等于报名成功，请严格按照通知中的申报程序及要求进行申报。

## 四、关于委托函

委托评审函是指，本单位（不是参评人员所在单位，是参评人员

将材料报送的单位)没有能力评审的情况下委托同级或上级单位代为评审。

以下三种情况下需要委托函：

1. 申报高级职称的，完成申报材料提交后，由省档案局统一出具委托函（委托单位选人社局），委托国家局进行评审。

2. 申报中、初级职称的，若所属单位为非省属国企（海南省国资委管理的公司）、非央企二级单位及非省属事业单位，即不属于省级单位范畴的，需先将申报材料提交至属地市县档案局，由属地市县档案局进行评审。申报人可提前联系属地档案局了解职称评审要求，如果使用本软件进行评审的，委托单位选择省人社局，并将参评材料提交给属地档案局后，由属地档案局按规范出具委托函。

3. 中央驻琼单位申报初、中、高级职称的人员，优先由所在单位集团总部组织评审；若集团总部不承接相关评审工作，可对接与本单位行政层级对应的档案主管部门办理评审（即二级单位联系省档案局，二级以下联系市县档案局）。若需申请由省档案局承接评审，则由申报人的上级单位（至少二级单位）出具委托函，委托省档案局开展对应职称评审工作。

因此，申报端中，只要在本省（不论是市县还是省档案局）参评的，委托单位都选择省人社局。

## 五、关于评审表

个人在软件中填写完相关信息后续由单位（使用单位端版本软件）进行审核，审核无误的由单位在“申请表选项”一栏中选择“导出评

审表”并加盖公章。

## 六、关于附件 8《专业技术资格认定呈报表》

只有档案专业毕业的，并且是第一次认定的才需要填！

## 七、关于工作年限

从事档案工作年限、取得上一级职称等各类年限时间截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，满多少年填多少年。

## 八、关于学习培训经历

应填写本人学历教育和继续教育，填写主要培训经历和继续教育学时证明里涵盖的培训（其中与继续教育学时证明对应的培训为必填内容，其他培训可自行决定是否填写）。

1. 学习培训经历从大学开始填写。最高学历处上传最高学历证书，如果没有学位的选其他然后按实际填写——比如本科（无学位）等。

2. 学习培训经历处上传对应的培训经历证书。证明人一般为班主任或辅导员。

3. 继续教育培训证明人一般为人事部门负责人或单位负责人。

4. 申报人的学历教育、2025 年或 2026 年年度继续教育信息为必填项。

## 九、关于论文

填写的论文应在具有全国统一刊号(CN、ISSN)正式刊物上公开发表的，论著应为具有统一书号(ISBN)的正式出版物。刊载在其他出版物（例如：论文期刊增刊、特刊、专刊，以书代刊的论文集，其他非正式出版物上的论文）和未正式发表或出版的论文、著作不予受理。

论文检索要求:通过“中国知网”“万方数据”或“维普网”等国内三大权威学术数据库网站对提交的论文进行检索,检索页面截图应包含网站、刊物名称、论文标题、作者姓名、工作单位等信息,并加盖单位公章。每篇论文、著作或教材合并为一个 pdf 文件上传。

检索页面截图参考:



十、关于业务自传

业务自传材料上传前,需加盖本单位公章或人事部门公章。

十一、关于推荐意见

本人所在单位填写基层推荐意见,由委托单位在呈报单位填写意见,不涉及委托的不用填呈报单位意见。

## 十二、关于年度考核

在有工作经历的情况下，年度考核至少为 3 年，最多 5 年。如硕士研究生评馆员需要在取得助理馆员 2 年后评，按照要求，须提供 3 年年度考核，如果该硕士在 2 年后没有评馆员，而是在第 4 年评，则需要 4 年年度考核；如高中学历在取得助理馆员后 7 年才可评馆员，则必须提交 5 年的年度考核；如刚毕业两年或刚工作两年的评初级职称的，只用交两年就可以。

年度考核及任职期满考核结果参考：

### 年 度 及 任 职 期 满 考 核 结 果

XXX 近五年年度考核结果如下：

2021 年：称职

2022 年：称职

2023 年：称职

2024 年：称职

2025 年：称职

## 十三、关于单位推荐意见

本单位请在基层单位意见那里填写信息，参考下图，只有委托单位需要填写呈报单位意见。

单位推荐意见参考：

附件 5

## 单 位 推 荐 意 见

### 基 层 单 位 意 见

经审核公示，**XXX 符合 XXXX（职称）**  
申报条件，同意推荐。

（所在单位填写并签字盖章，人事章  
对应人事部门负责人，公章对应单位  
负责人）

负责人：

公 章

年 月 日

### 呈 报 单 位 意 见

经审核公示，**XXX 符合 XXXX（职称）**  
申报条件，同意推荐。

（委托单位填写并签字盖章，人事章  
对应人事部门负责人，公章对应单位  
负责人）

负责人：

公 章

年 月 日

#### 十四、关于继续教育学时证明

申报人须提供 2025 年或 2026 年其中一年（必须为自然年，从 1 月 1 日-12 月 31 日）的继续教育学时证明（委托单位需盖章）且在学习培训经历栏中提供相应证明材料。

1. 上传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证书、课程表、培训证明等，有证书上传证书，没有证书的就上传培训通知、课程表和单位出具的盖章证明等。

2. 继续教育学时证明由委托单位开具，证明申报人培训学时达到 90 以上（60 专业学时+30 公需学时，继续教育学时不可跨年累加），此项区别于申报人个人提交的继续教育证书，二者都需要上传到软件中。

继续教育学时证明参考：

### 继续教育学时证明

海南省档案局：

我单位 XXX 等 X 人在 XX 机构参与 2026 年继续教育，共完成档案系列专业课 XX 学时，公需课 XX 学时，满足专业课 60 学时，公需课 30 学时的最低要求，特此证明。

单位名称（盖章）

年 月 日

#### 十五、提交材料目录

纸质材料：《评审表》《年度及任职期满考核结果》《单位推荐

意见》《档案系列职称申报人承诺书》《继续教育学时证明》《公示  
总体情况报告》《申报档案系列职称人员情况一览表》《委托评审函  
（仅委托单位出具）》（纸质材料按顺序装订，一式两份）

电子材料：软件导出的数据包及材料二的电子版。